

**臺北市國民小學 107 年度活動推廣組推動兒童深耕閱讀
自編故事劇本徵件活動實施計畫**

壹、主旨

- 一、透過自編故事劇本創作競賽，提升閱讀的趣味性。
- 二、鼓勵家長積極參與親子共讀活動，增進親子互動關係。
- 三、鼓勵學生發揮共學精神，團體創作，激發多元智慧。

貳、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參、承辦單位：臺北市中正區河堤國民小學。

肆、參加對象：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一至六年級在籍學生及學生家庭成員。

伍、校內收件日期：自即日起至 107 年 9 月 28 日(16:00 前)，逾期恕不受理。

陸、收件地點：請將作品說明書及錄音檔放到 ms1.->9 各項資料繳交區->教務處->設備組->自編故事劇本繳交區。

柒、徵件項目

年級	徵件代號	組別	主題	內 容	字數限制
低年級	1	親子組	童話變奏曲	一、每件作品以學生及其家庭成員(可包含父母、祖父母或其他長輩親戚) <u>各一人</u> 組隊報名。 二、鼓勵親子共同發揮想像力，將耳熟能詳的童話故事(例：白雪公主、三隻小豬、嫦娥奔月、愚公移山等)改編創作短篇童話，並請於報名表註明故事出處(若非傳統童話故事請附故事原文、作者及出版社)。 三、可針對故事背景、人物角色、故事情節等，創作出不同的童話。 四、文體不拘。	800 字 以內
中年級	2		自編故事高手	一、每件作品以學生及其家庭成員(可包含父母、祖父母或其他長輩親戚) <u>各一人</u> 組隊報名。 二、鼓勵親子從聽故事、解構故事的元素，發揮想像力自編故事創作。 三、故事內容題材不拘，可為溫馨、趣味笑話、冒險、校園、科幻或品格主題……等。 四、文體不拘。	1200 字 以內
高年級	3	學生組	小小編劇達人	一、每件作品 <u>至多 5 位學生</u> 組隊報名參加。 二、鼓勵學生從聽故事、解構故事的元素，創意發想故事劇本。 三、作品請以廣播劇型式呈現，故事內容題材不拘，可為溫馨、趣味笑話、冒險、校園、科幻或品格主題……等。	2500 字 以內

捌、注意事項

- 一、本次徵件活動低年級及中年級組為親子共同創作，高年級組為學生共同創作。親子組每件作品以親子各一人為報名單位，所有參賽人員皆須參與錄音。
- 二、作品文本以 A4 直式橫打，字型為標楷體，12 級字，並須錄製聲音檔。文本須為聲音檔之逐字稿，非聲音檔之摘要，不符規定則取消參賽資格。
- 三、徵件作品字數限制為包含標點符號之上限，不符規定則取消參賽資格。
- 四、徵件作品可視故事需求夾雜多種語言，但不接受純外語之作品。
- 五、作品聲音檔只須單錄角色聲音，勿加入配樂或音效，並請存成 MP3 格式，不符規定則取消參賽資格。
- 六、作品若有學生為不同就讀年級之組合，則以報名較高年級參賽。
- 七、改編作品內容採原創方式，如有抄襲行為，一經檢舉則取消得獎資格。
- 八、特優作品除獎勵外將另受邀至專業錄音室錄音後製(由於件數關係一年級組另增列優選作品)。
- 九、每件作品指導老師以 2 位為限，以收件報名表登記為準，恕不接受後續追加名單。
- 十、親子組錄音時，請以學生聲音為主，家長聲音為輔。
- 十一、歷年曾獲獎之自編故事劇本徵件作品，不得重複參賽。
- 十二、得獎作品之文字、錄音檔內容等，需授權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建置於臺北市推動兒童深耕閱讀網站或彙集出版印行，提供所有師生公開使用。
- 十三、

玖、評審規準

項目		評分規準
低年級	童話變奏曲	內容 65%、創意性 35%
中年級	自編故事高手	內容 65%、創意性 35%
高年級	小小編劇達人	內容 65%、創意性 35%

拾、獎勵

分低、中、高年段，擇優予以獎勵。

承辦人

教師林妙修
兼設借組長

教務主任

輔導室許主任
兼教務主任

校長

臺北市文山區
木柵國民小學
林秀勤

0831/0915

附表 B 每件作品填寫一份

臺北市國民小學推動兒童深耕閱讀 107 年度活動推廣組—
自編故事劇本徵件作品說明書

作品名稱		徵件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童話變奏曲 <input type="checkbox"/> 自編故事高手 <input type="checkbox"/> 小小編劇達人
學校名稱		聯絡箱號碼	
作者 (低中年級 1 人為限, 高年級 5 人為限)	年 班	姓名:	
	年 班	姓名:	
	年 班	姓名:	
	年 班	姓名:	
	年 班	姓名:	
家長 (低中年級 1 人為限)			
指導老師 (以兩人為限)			
改編童話出處 (僅低年級填寫, 若非傳統童話故事請附故事原文)	書名:	作者:	出版社:
角色分工 (請註明各作者負責錄音之角色)			

文字內容

(文字內容須為聲音檔之逐字稿, 非聲音檔之摘要, 此欄可視需要自行延伸)